

高雄市警政統計分析



高雄市高齡者人身及公共 安全性別統計分析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統計室

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壹、前言

111 年底本市 65 歲以上高齡人口占總人口比率達 18.33%，已邁入高齡社會，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推估，預計 114 年全國高齡人口將超過 20%，進入「超高齡社會」，而本市邁入「超高齡社會」進程會更提早於全國。為達到行政院核定因應超高齡社會對策方案(112-115 年)五大目標之一「建構高齡友善及安全環境」：即破除社會對高齡者的刻板印象與年齡歧視，協助改善居家環境與安全，並提升社會環境對於高齡者的友善性與安全性。本市應積極建構高齡友善的居住與社會環境，讓高齡者享有健康、尊嚴的老年生活。而高齡者的行動力及反應力皆隨著年齡增長而降低，因此提供高齡者安全安心的生活環境，為市政重點工作之一。

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揭示面對高齡化等社會結構的變遷，限制及阻礙女性的發展，權利尚未達到實質平等，在決策及經濟參與上的不足、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性別暴力威脅、照顧女性化、性別友善環境不足等，尤其對高齡女性的影響更為嚴重。因此本文特從高齡者保護、失蹤人口、刑案被害、交通安全等議題，從年齡、性別差異探討本市高齡者公共安全現況，俾利剖析高齡公共安全問題及提供本局相關單位施政決策參考。

貳、現況分析

一、高齡人口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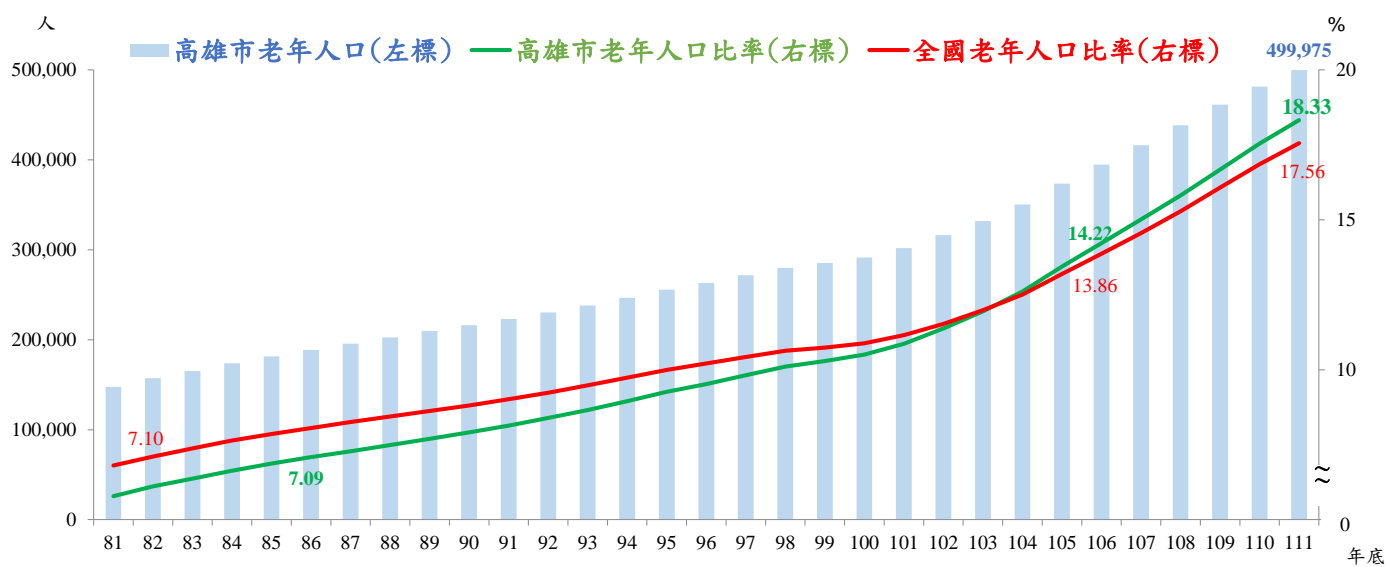
(一)高雄市高齡人口變動趨勢

本市高齡人口比率於 106 年提早全國超過 14% 進入高齡社會，且自 107 年起快速上升，至 111 年底已達 18.33%，本市邁入「超高齡社會」進程將會更提早於全國

本市 65 歲以上高齡人口數歷年來持續增加，由 81 年底 14 萬 7,5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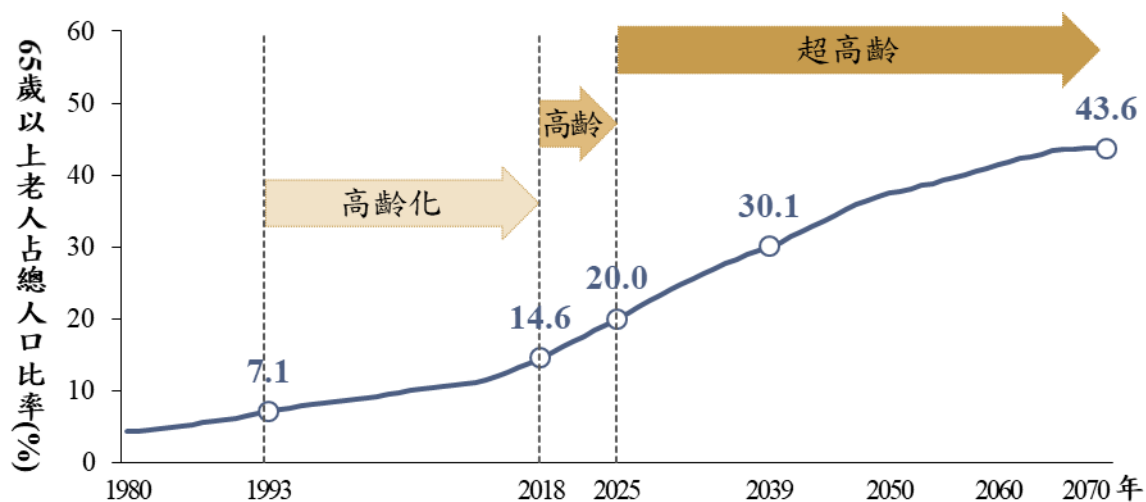
人增加至 111 年底 49 萬 9,975 人，30 年來增加 3.39 倍；高齡人口占總人口比率亦逐年遞增，81 年底本市高齡人口比率 5.78%，於 86 年底達 7.09%，成為高齡化社會，104 年底增加為 12.61% 並首次超過全國之 12.51%，而至 106 年底增加為 14.22%，提早全國超過 14% 之「高齡社會」門檻，且自 107 年起高齡人口比率快速上升至 111 年底為 18.33%，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推估，預計 3 年後（114 年）全國高齡人口將超過 20%，進入「超高齡社會」，而本市邁入「超高齡社會」進程將會更提早於全國(詳圖 1、圖 2)。

圖 1、歷年全國及高雄市高齡人口概況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

圖 2、高齡化時程—中推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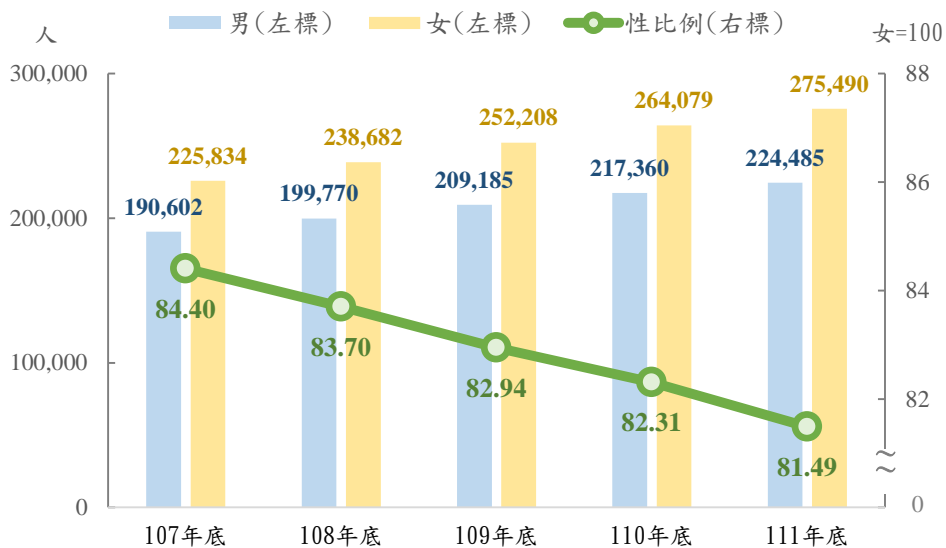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家發展委員會「中華民國人口推估（2022 至 2070 年）」。

(二) 高雄市高齡人口性別概況

近 5 年本市兩性高齡人口數皆呈逐年增加趨勢，而性比例自 107 年底 84.40 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底 81.49，顯示女性高齡人口數多於男性且增加幅度亦高於男性

111 年底本市高齡人口男性 224,485 人(占 44.90%)，女性 275,490 人(占 55.10%)，107 年底至 111 年底兩性高齡人口數皆呈逐年增加趨勢，而性比例¹自 107 年底 84.40 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底 81.49，顯示女性高齡人口數不僅大於男性且成長幅度亦快於男性(詳圖 3)。

圖 3、高雄市高齡兩性人口數及性比例概況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

(三) 六都高齡人口概況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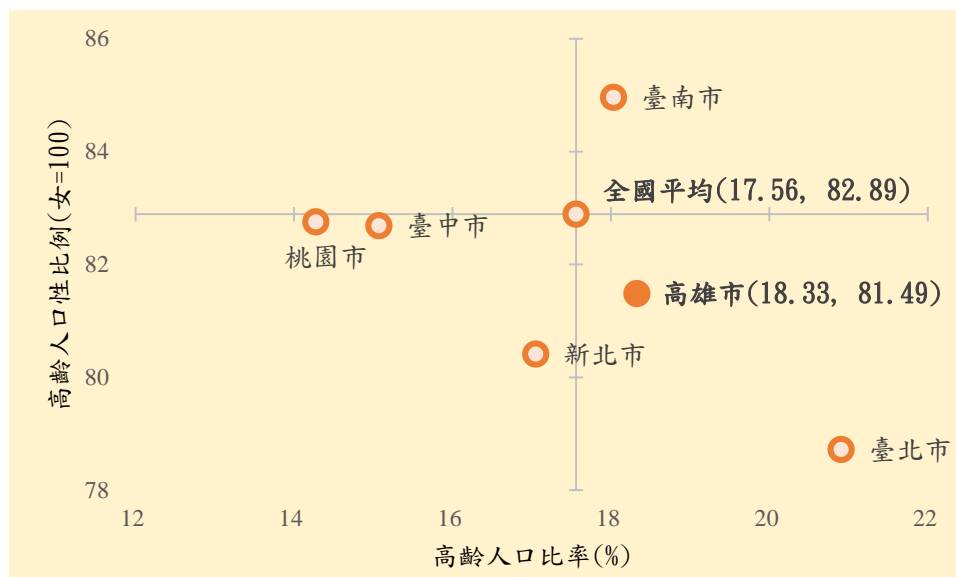
111 年底本市高齡人口比率居六都第 2 高，高齡人口性比例居六都第 4 高，打造高齡者安全及性別友善宜居城市刻不容緩

與其他直轄市比較，111 年底本市高齡人口比率居六都第 2 高，僅次於臺北市之 20.91%，而本市高齡人口性比例居六都第 4 高，僅高於新北市 80.41 及臺北市 78.92。因此如何打造高齡者安全及性別友善宜

¹ 性比例係指男性人口對女性人口的比例，即每百女子相對男子數。

居城市，本市相較其他直轄市更加刻不容緩(詳圖 4)。

圖 4 、111 年底六都高齡人口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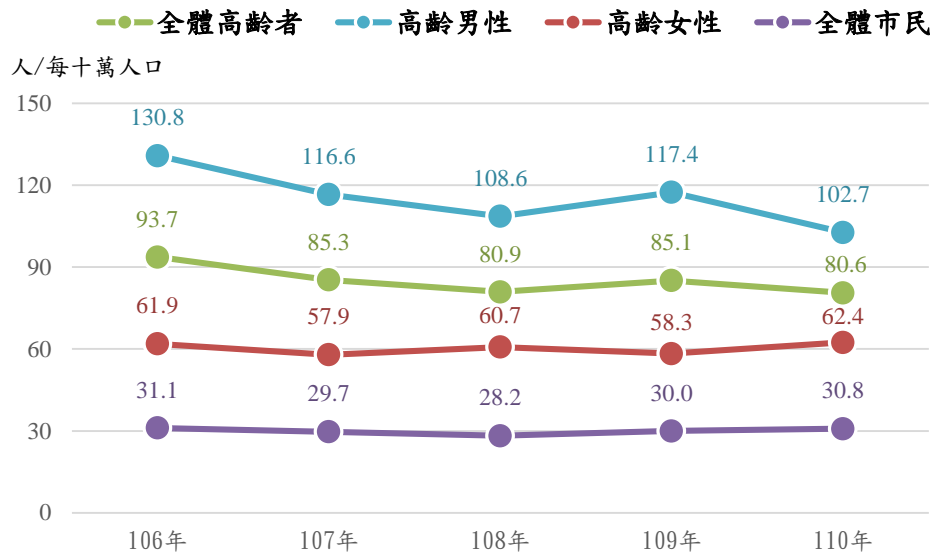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統計處

二、高齡人口事故傷害概況

事故傷害死亡居 110 年本市高齡人口死因第 10 位，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80.6 人，為全體市民之 30.8 人之 2.6 倍，高齡男性事故傷害死亡率每十萬人口 102.7 人，為女性 62.4 人之 1.65 倍

事故傷害死亡係指因非蓄意性傷害事件而死亡，110 年居本市高齡人口死因第 10 位，事故傷害死亡人數為 380 人，較 109 年減少 3 人(-0.78%)，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80.6 人，較 109 年 85.1 人減少 4.5 人。110 年高齡者每十萬人口死亡率，為全體市民之 30.8 人之 2.62 倍；依性別觀察，110 年高齡男性事故傷害死亡率每十萬人口 102.7 人，為女性 62.4 人之 1.65 倍，與 106 年相較，男性死亡率每十萬人口減少 28.1 人，女性則增加 0.5 人相當(詳圖 5)。

圖 5、高雄市高齡者事故傷害死亡率概況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參、統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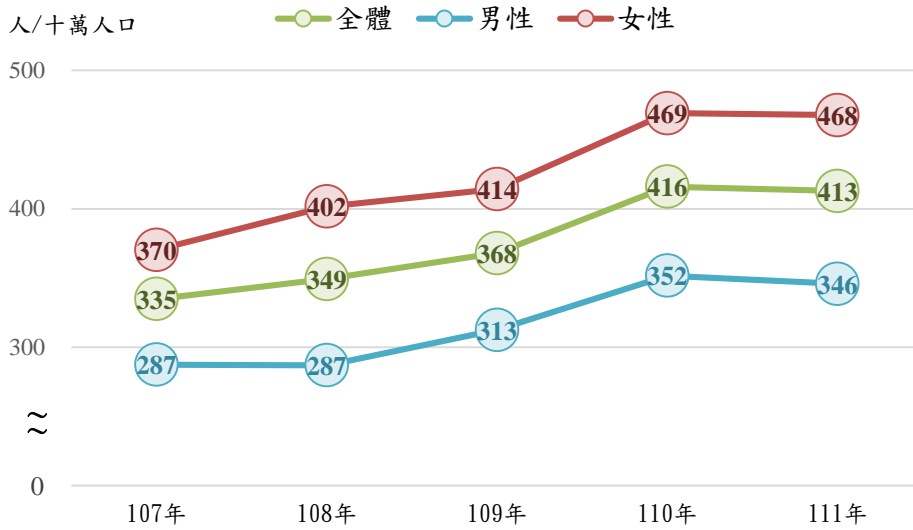
高齡社會提供高齡者安全安心的生活環境，為市政重點工作之一，本市人口變動及事故傷害死亡率，不僅有年齡差異，更存在明顯性別差異，因此不論是推動家暴防治計畫、高齡失蹤人口協尋、犯罪防制宣導計畫或各項交通措施改善等，皆需考量不同性別高齡者處遇及因應措施，故本文從高齡者保護、失蹤人口、刑案被害、交通安全等議題探討本市不同性別高齡者人身及公共安全現況。

一、高齡者家庭暴力受害概況

111年本市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案件，其中高齡者虐待通報1,577件，5年增幅40.43%；高齡者家庭暴力被害人口率女性高於男性，且近5年兩性差距有擴大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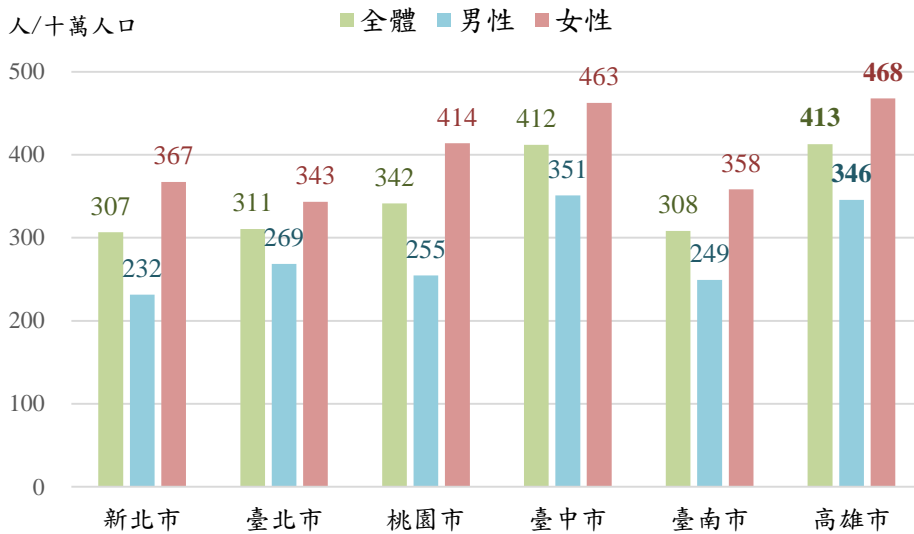
政府為防治家庭暴力行為及保護被害人權益，設立113婦幼保護專線、強化通報網絡及支援系統，讓家暴被害人不再隱忍求全，勇於挺身尋求協助。高齡者常受家醜不可外揚的傳統觀念影響，遇到受暴選擇隱忍，或因受限身體的失能或失智而無法向外求助，因此高齡者受暴比起其他類型的家暴事件更不易被發現，111年本市高齡者家庭暴力被害人口率每十萬人口413人，其中女性之468人高於男性之346人，且兩性被害人口率107至110年間皆呈逐年上升趨勢，111年仍維持高點，近5年兩性被害人口率差距有擴大趨勢。另本市高齡者家庭暴力被害人口率與臺中市相當，相較其他直轄市為高，值得關注(詳圖6、圖7)。

圖 6、近 5 年高雄市高齡者家庭暴力被害人口率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圖 7、111 年六都高齡者家庭暴力被害人口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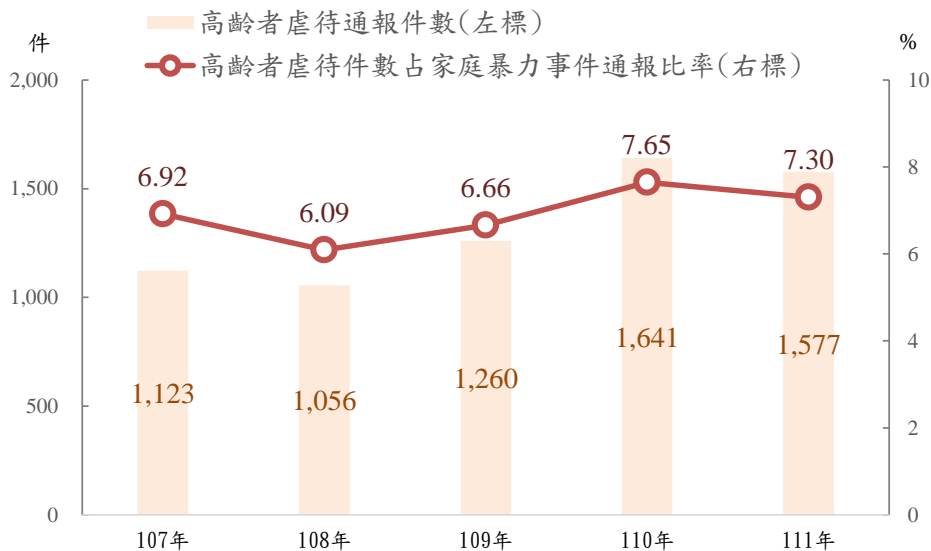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另觀察近 5 年本市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案件，其中高齡者虐待通報件數大致呈逐年成長趨勢，自 107 年 1,123 件增加至 110 年 1,641 件最高，而 111 年轉增為減勢略降為 1,577 件，5 年增幅達 40.43%，惟高齡者虐待件數占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比率 110 年跳升為 7.65%，111 年略降為 7.30%，仍為近 5 年高點。預防高齡者受暴受虐，須社會大眾共同努力，

多關心生活周遭長輩，提高社區高齡者受暴敏感度，勇於通報或諮詢，及時制止暴力傷害持續擴大(詳圖 8)。

圖 8、近 5 年高雄市高齡者虐待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概況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備註：本圖高齡者虐待係指家庭暴力事件通報之案件類型為直系血(姻)親卑親屬虐待尊親屬，且被害人年滿 65 歲以上，107 年以前名稱為老人虐待案件。

二、高齡者失蹤人口概況

(一)高齡者失蹤人口發生尋獲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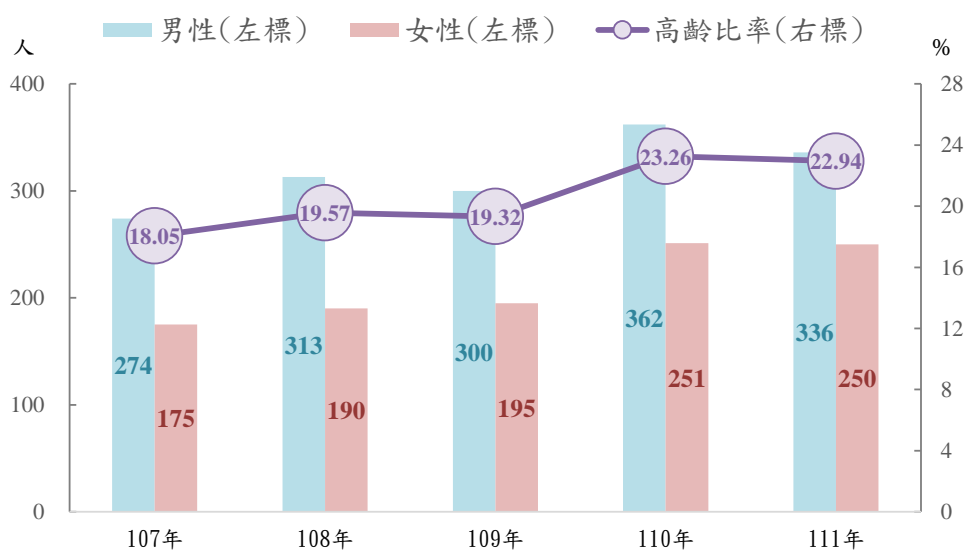
高齡社會 65 歲以上失蹤人口呈逐年增加趨勢，本局積極利用各項勤務加強尋人作為，近 5 年高齡失蹤人口尋獲率亦持續提升，平均尋獲率近 100%。

為減少失蹤人口帶給家庭與社會的動盪，近年警方建置「失蹤人口暨身分不明者系統」，將失蹤人口資料逐案建檔管理，以利查尋比對；另訂定「失蹤人口查尋作業要點」，主動結合社群媒體及民間公益團體，共同投入協尋服務。本市失蹤人數從 100 年 4,257 人高點，近年來已趨緩為 2,500 人上下，惟高齡社會年長失智症患者人數逐年增長，且為易走失人口，致近 5 年本市 65 歲以上高齡失蹤人數大致呈逐年增加趨勢，自 107 年 449 人增加至 110 年 613 人最高，111 年略降為 586 人，

5年增幅為30.51%，觀察失蹤人口中高齡者占整體比率，110年跳升至23.26%，111年略降至22.94%，仍為近5年高點，值得關注。按性別觀察，本市111年受理高齡失蹤人口男性336人(占57.34%)高於女性250人(占42.66%)，分別較110年減少26人(-7.18%)及1人(-0.40%)。

本局為協助尋找失蹤人口，利用各項勤務加強尋人作為，亦結合社群媒體及民間公益團體，擴大協尋服務，111年高齡失蹤人口尋獲數(含尋獲以前年度失蹤之人口)596人(其中男性尋獲344人，女性尋獲252人)，皆高於同期之受理失蹤人口，尋獲率分別為102.38%及100.80%，較110年增加2.38及3.19個百分點，近5年平均尋獲率²99.58%，本局致力守護高齡者安全，讓家人安心(詳圖9、圖10)。

圖9、高雄市高齡者失蹤人口發生數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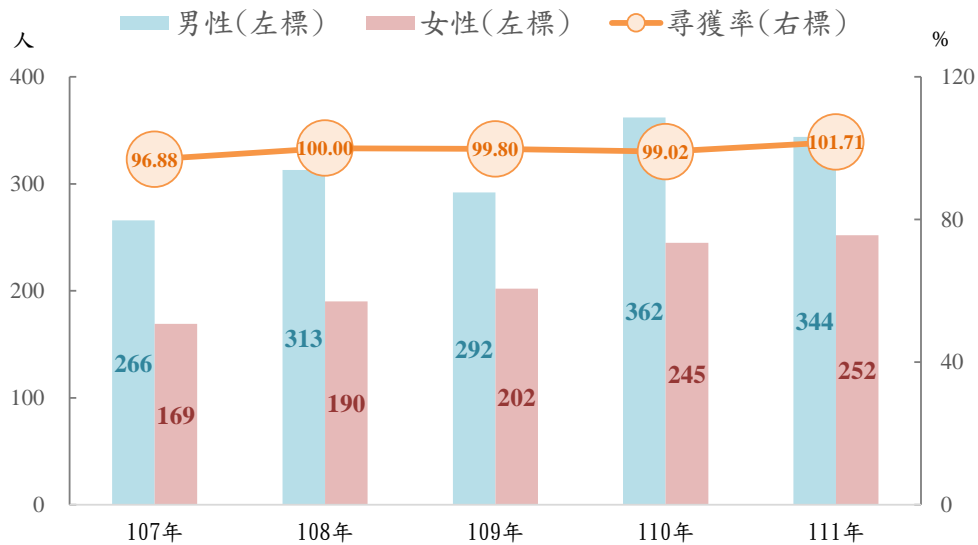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備註:高齡占比(%)=當年高齡者失蹤人口發生數/當年全部失蹤人發生數*100。

² 5年平均尋獲率=5年失蹤人口尋獲數/5年失蹤人口發生數*100%

圖 10、高雄市高齡者失蹤人口尋獲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二)高齡者失蹤原因分析

109年至111年間全國高齡者失蹤原因，以失智症走失占30.87%最高，離家出走占27.90%次之。111年本市因失智症走失人數計184人，較110年減少14.02%走失情形已有減緩趨勢，且近3年平均尋獲率為100%

觀察全國109年至111年間受理高齡者失蹤人口14,404人之失蹤30.87原因，以失智症走失4,447人(占30.87%)為最高，離家出走4,019人(占27.90%)次之，再依性別之失蹤原因觀察，男性「迷途走失」占比15.05%高於女性之13.60%，而女性「失智症走失」占比34.32%高於男性之28.53%，及「精神疾病走失」占比3.58%高於男性2.31%；109年至111年共尋獲15,342人，尋獲率為106.51%，亦以尋獲失智症走失4,430人(占28.87%)為多，尋獲率為99.79%，離家出走4,197人(占27.36%)次之，尋獲率為104.43%；在男性失蹤占比較高的「迷途走失」案件中，男性分別尋獲1,354人，尋獲率為105.04%，而女性失蹤占比較高的「失智症走失」及「精神疾病走失」案件則尋獲1,993人及219人，尋獲率分別為99.50%及104.78%(詳表1)。

表 1、109 至 111 年全國高齡者失蹤人口失蹤原因統計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警政統計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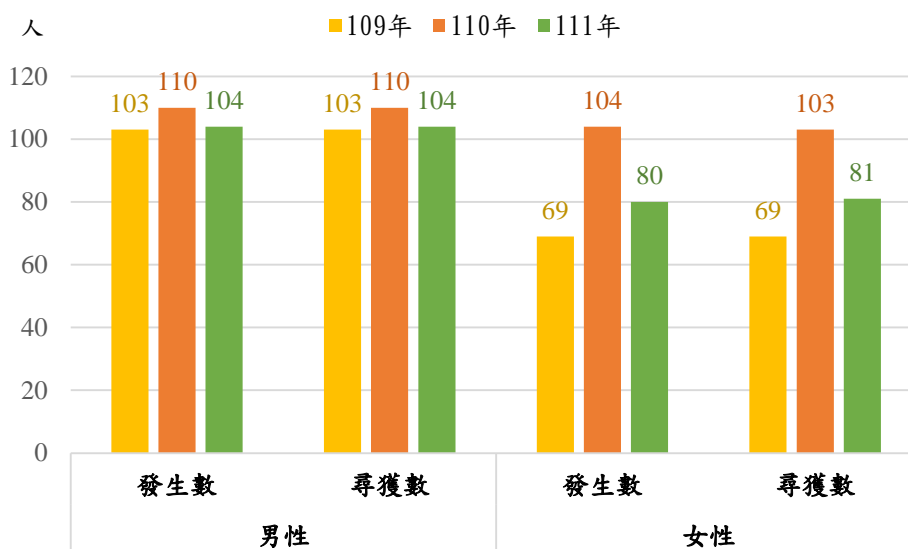
單位：人、%

項目別		總計	隨父(母)或親屬離家	離家出走	意外災難	迷途走失	上下學未歸	智能障礙走失	精神疾病走失	失智症走失	天然災難	其他原因
發生數	合計	14,404	212	4,019	49	2,083	35	516	407	4,447	38	2,598
	男	8,567	97	2,388	34	1,289	22	297	198	2,444	17	1,781
	女	5,837	115	1,631	15	794	13	219	209	2,003	21	817
發生數結構比率(%)	合計	100.00	1.47	27.90	0.34	14.46	0.24	3.58	2.83	30.87	0.26	18.04
	男	100.00	1.13	27.87	0.40	15.05	0.26	3.47	2.31	28.53	0.20	20.79
	女	100.00	1.97	27.94	0.26	13.60	0.22	3.75	3.58	34.32	0.36	14.00
尋獲數	合計	15,342	217	4,197	54	2,168	33	539	441	4,430	40	3,223
	男	9,402	98	2,550	38	1,354	20	314	222	2,437	21	2,348
	女	5,940	119	1,647	16	814	13	225	219	1,993	19	875
尋獲率(%)	合計	106.51	102.36	104.43	110.20	104.08	94.29	104.46	108.35	99.62	105.26	124.06
	男	109.75	101.03	106.78	111.76	105.04	90.91	105.72	112.12	99.71	123.53	131.84
	女	101.76	103.48	100.98	106.67	102.52	100.00	102.74	104.78	99.50	90.48	107.10

網。

進一步觀察 109 至 111 年本市因失智症走失人數計 570 人(男性 317 人、女性 253 人)，111 年計 184 人，男性 104 人、女性 80 人，分別較 110 年減少 14.02%、5.45%及 23.08%，且近 3 年平均尋獲率³為 100%。(詳圖 11)

圖 11、高雄市失智症走失及尋獲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截至 111 年底本市累計未尋獲計 1,067 人，其中高齡者 174 人(占

³ 3 年平均尋獲率=3 年失蹤人口尋獲數/3 年失蹤人口發生數*100%

16.31%)，以男性 154 人為多數，女性為 20 人。失智症走失尚未尋獲者僅 1 人，本局為強化失蹤人口受理報案後續作為及查尋工作，並於 109 年 9 月 25 日高市警治字第 10936440800 號函明定，受理失智症者失蹤案件，應實施緊急查尋，啟動刑案偵查作為積極辦理，以提升查尋效能，並協助申請配戴防走失 QRcode、安心手鍊及自願指紋捺印建檔服務，協助身分辨識，以期能用最短時間替走失的人找到回家的路。111 年本局協助指紋捺印共計 170 件、宣導防走失網絡共計 124 件、安心手鍊申請共計 83 件。

三、高齡者刑事案件被害概況

(一)高齡者被害主要案類分析

111 年本市高齡全般刑事案件被害人數 2,100 人，較 107 年增加 198 人(+10.41%)，其中以詐欺案件 475 人，5 年增加 130 人(+37.68%)最多；主要案類中女性被害人數占比較高者為違反保護令案及詐欺

111 年本市高齡全般刑事案件被害人數 2,100 人占全體被害人數之 9.57%，較 107 年增加 198 人(+10.41%)，男性高齡被害人數為女性之 1.04 倍。111 年高齡者被害案類主要為駕駛過失 513 人、詐欺 475 人、竊盜 268 人、一般傷害 180 人及公共危險 140 人等 5 案類，合計占 75%。與 107 年相較，主要案類中以詐欺增加 130 人最多、駕駛過失 81 人次之，而以竊盜及違反保護令罪分別減少 17 人及 13 人。主要案類中高齡被害人數占全體被害人數比率以違反保護令案(占 19.03%)、駕駛過失(占 16.07%)較高。

依性別觀察，男性被害人 1,071 人中，以駕駛過失(占 23.34%)及詐欺(占 18.77%)居多；女性被害人 1,029 人中，則以詐欺(占 26.63%)及駕駛過失(占 25.56%)居多；主要案類中女性被害人數占較高者為違反保護令案(女性占 62.71%)、詐欺(女性占 57.68%)及駕駛過失(女性占 51.27%)。觀察兩性高齡占比差異，發現男性在違反保護令案

類為 28.21% 較高於女性之 15.95%，而女性竊盜案類為 9.58% 較高於男性之 6.04% (詳表 2)。

表 2、111 年高雄市高齡者全般刑案被害概況

單位：人，%

案類	被害人數					高齡占比			與107年比較	
	總計	結構比	男性	女性	女性占比	計	男性	女性	增減數	增減率
總計	2,100	100.00	1,071	1,029	49.00	9.57	9.12	10.09	198	10.41
駕駛過失	513	24.43	250	263	51.27	16.07	15.64	16.50	81	18.75
詐欺	475	22.62	201	274	57.68	8.66	7.51	9.76	130	37.68
竊盜	268	12.76	139	129	48.13	7.35	6.04	9.58	-17	-5.96
一般傷害	180	8.57	99	81	45.00	10.79	9.91	12.11	15	9.09
公共危險	140	6.67	79	61	43.57	11.99	13.08	10.82	13	10.24
妨害自由	126	6.00	67	59	46.83	9.31	8.56	10.35	65	106.56
妨害名譽(信用)	59	2.81	31	28	47.46	6.88	6.35	7.59	23	63.89
違反保護令罪	59	2.81	22	37	62.71	19.03	28.21	15.95	-13	-18.06
毀棄損壞	55	2.62	38	17	30.91	9.89	10.92	8.17	7	14.58
侵占	47	2.24	25	22	46.81	6.02	5.97	6.08	13	38.24
其他	178	8.48	120	58	32.58	6.09	8.28	3.93	-119	-4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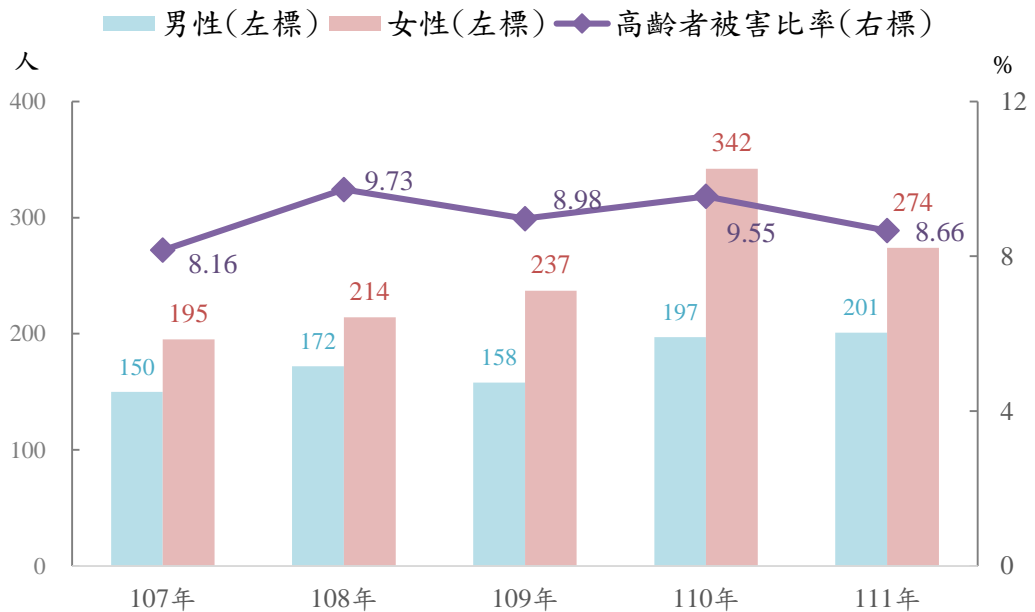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二)高齡者詐欺案件被害分析

111 年本市高齡詐欺案件被害人數 475 人，其中女性 274 人高於男性之 201 人，兩性前 3 大高齡詐欺被害犯罪方法為「猜猜我是誰」、「投資詐欺」及「假冒機構(公務員)」合計占比 58.95%，應持續加強高發犯罪方法高齡者反詐騙宣導

新冠肺炎疫情延燒，而詐欺犯罪升溫，詐騙集團運用新興科技不斷翻新詐騙手法，造成民眾蒙受財產損失及精神受害，高齡者易成為詐騙集團鎖定的目標，111 年本市高齡詐欺案件被害人數 475 人，其中女性 274 人高於男性之 201 人，分別較 110 年減少 64 人(-11.87%)，女性減少 68 人(-19.88%)，而男性微增 4 人(+2.03%)，且詐欺案件被害人中高齡者比率，111 年占 8.66% 較 110 年下降 0.88 個百分點(詳圖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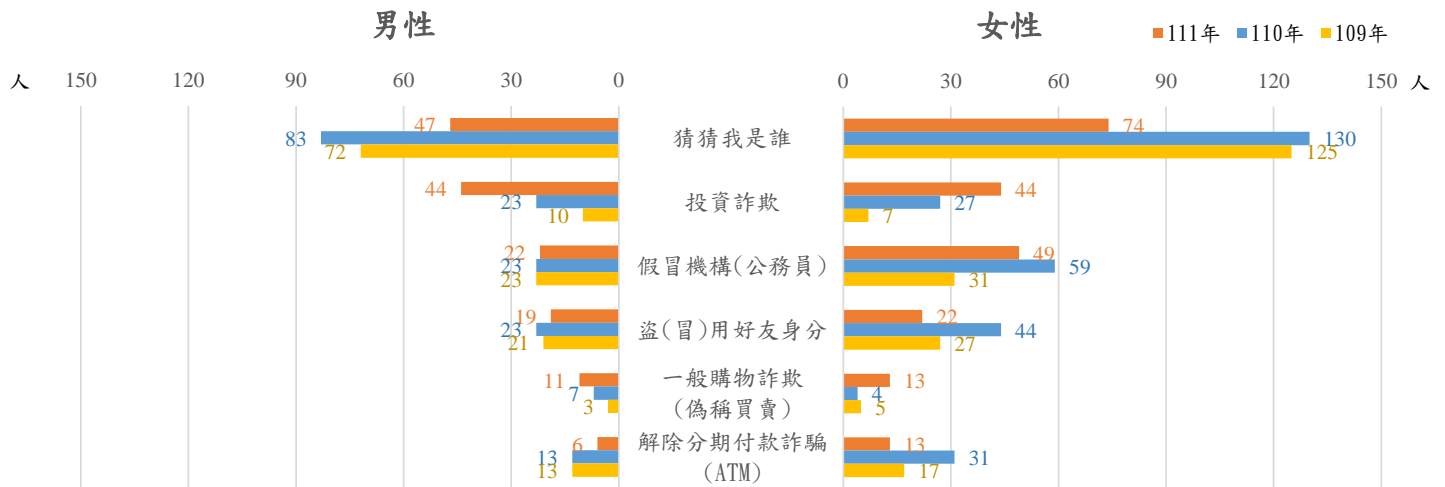
圖 12、高雄市高齡者詐欺案件被害概況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111年本市高齡者女性詐欺被害計274人，其中以「猜猜我是誰」74人最多，「假冒機構(公務員)」49人居次，「投資詐欺」44人排名第3，前3大詐欺犯罪方法被害人數合計占比60.95%，分析近3年變化情形發現，「猜猜我是誰」及「假冒機構(公務員)」一直高居第一及第二，「投資詐欺」由109年及110年第5位提高至111年第3位，「盜(冒)用好友身分」由109年及110年第3位略降至第4位。男性詐欺被害計201人，其中「猜猜我是誰」47人最多，「投資詐欺」44人居次，「假冒機構(公務員)」22人排名第3，前3大詐欺犯罪方法被害人數合計占比56.22%，分析近3年變化情形發現，「猜猜我是誰」持續高居第一，「投資詐欺」由109年第5位提高至110年及111年第2位，「假冒機構(公務員)」由109年及110年第2位略降為111年第3位，「盜(冒)用好友身分」由109年第3位及110年第2位略降至第4位。高齡者兩性被害人數除「投資詐欺」相當外，其餘犯罪方法女性被害人數皆高於男性，另近3年兩性「投資詐欺」被害增幅皆明顯提高，值得關注(詳圖13)。

圖 13、近 3 年高雄市高齡者詐欺被害主要犯罪方法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警察局

本局將持續針對高發及新興詐欺案類「分齡分眾」加強宣導，深入年長者族群、義警、志工、民防人員等，尤其銀髮族定期聚會等場所，針對該年齡層高發詐騙手法不定期舉辦實體宣導、社群軟體網路宣導等加強其防詐意識 以降低詐騙發生數。並持續與金融機構從業人員建立聯繫窗口，定期提供最新詐騙手法，針對協助攔阻被詐款項之有功金融機構從業人員，即時給予獎狀及獎金並公開表揚。

四、高齡者道路交通事故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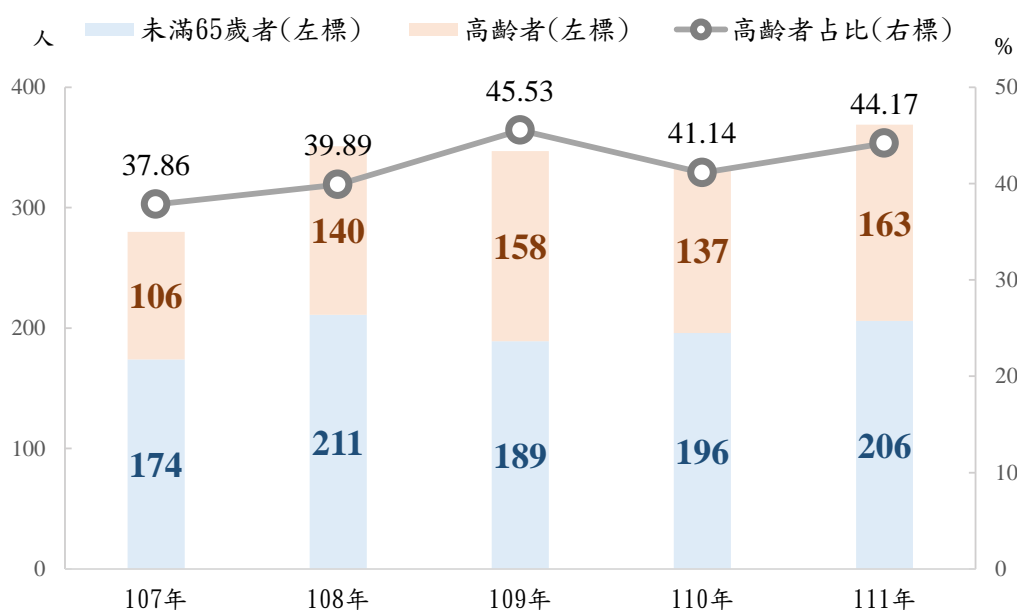
(一)高齡者道路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人數變動趨勢

111 年高齡者道路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人數 163 人，較 110 年增加 26 人 (+18.98%)，近 3 年高齡者占比逾 40%，明顯高於高齡人口比率 16% 至 18%，維護高齡者行的安全刻不容緩

111 年本市道路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人數計 369 人為近 5 年高點，較 110 年增加 36 人(+10.81%)，高齡者死亡人數趨勢亦同，111 年 163 人較 110 年增加 26 人，增幅達 18.98%，高齡者占比(65 歲以上死亡人數/總死亡人數)則由 107 年 37.86% 增至 109 年 45.53% 最高後降至 110 年 41.14% 及 111 年 44.17%，皆高於高齡人口比率 17% 至 18% 間 (詳圖 14)。

111 年高齡者死亡人數男性 98 人高於女性之 65 人，並分別較 110 年增加 10 人(+11.36%) 及 16 人(+32.65%)，惟女性增幅高於男性，且 111 年高齡者占比女性 53.28% 高於男性 39.68%，兩性差異 13.60 個百分點。高齡者因身體機能退化，發生事故造成身體的傷害更為嚴重，保障高齡者行的安全刻不容緩(詳圖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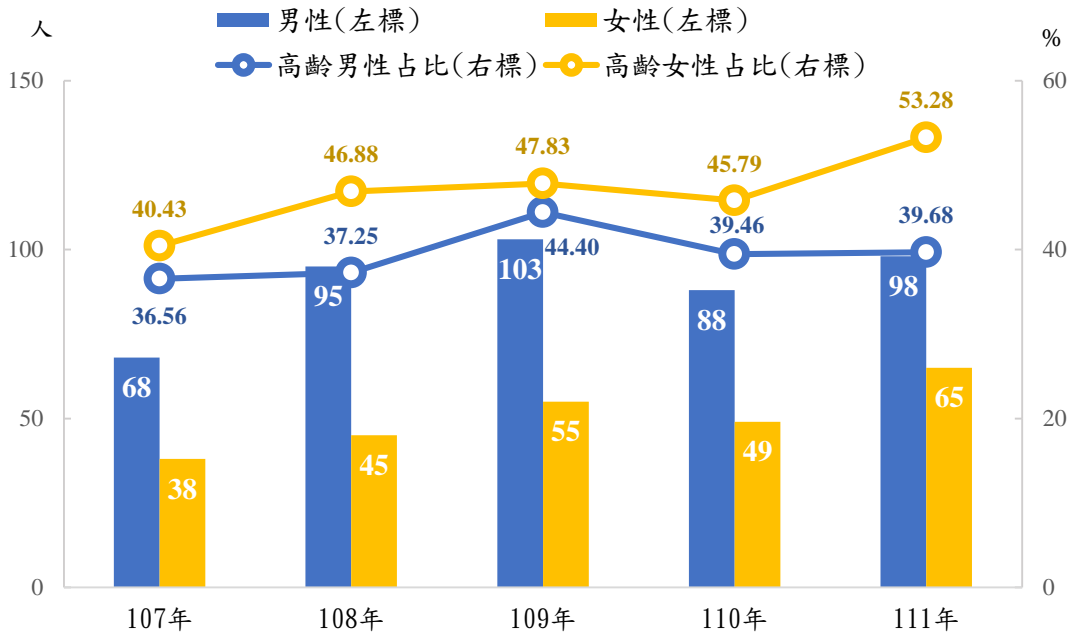
圖 14、近 5 年高雄市道路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人數概況



資料來源: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

備註: 高齡者占比=(65 歲以上死亡人數/總死亡人數)*100%

圖 15、近 5 年高雄市高齡者道路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人數性別概況



資料來源:交通部統計查詢網。

備註:高齡者占比=(65歲以上死亡人數/總死亡人數)*100%

(二)高齡者交通事故使用運具分析

111年本市高齡者發生死亡事故時以機車為主要運具占 61.35%最高，其次為「自行車」占 15.95%，「行人」占 14.11%居第 3，三者合計 91.41%；「自行車」與「行人」道路交通死亡事故，以高齡者占比為 6 分別為 6.67%及 58.97%相對較高

111年本市高齡者發生死亡事故時，以機車為主要運具占 61.35%最高，其次為「自行車」占 15.95%，「行人」占 14.11%居第 3，合計逾 9 成 1；騎乘「自行車」與「行人」發生道路交通事故死亡，高齡者占比分別為 66.67%及 58.97%較高。

以高齡者為第一當事人機車事故，排名前三的肇因為未注意車前狀況、未依規定讓車、左轉彎未依規定，另自行車事故排名前三的肇因則為左轉彎未依規定、變換車道或方向不當、逆向行駛，顯示高齡者路權觀念未建立或駕駛習慣有待改善（詳表 3、圖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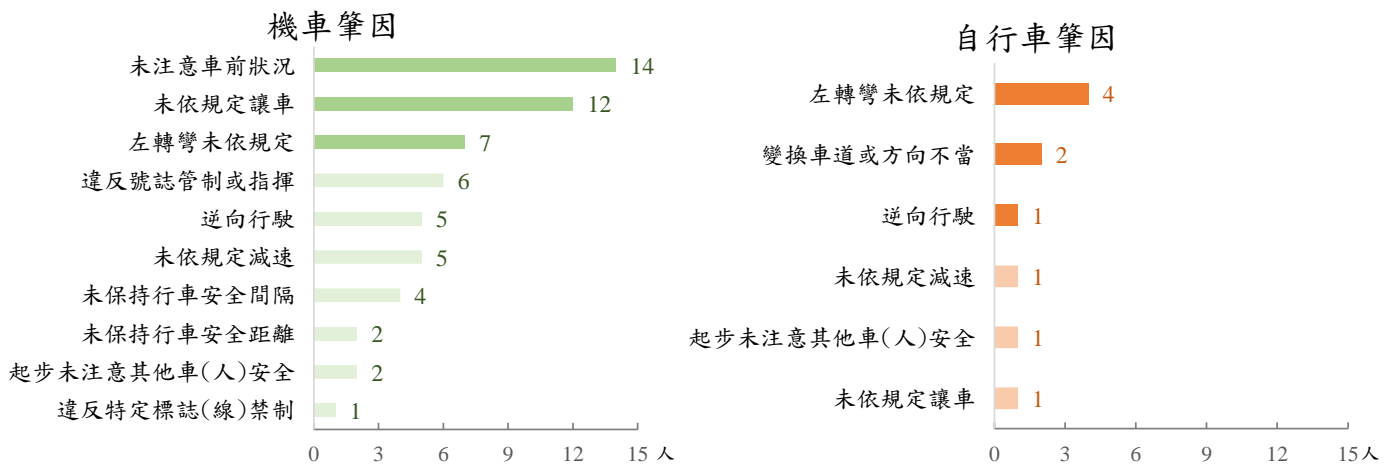
表 3、111 年高雄市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人數-按運具別分

單位：人，%

運具別	總計	高齡者	高齡者占比(%)	
			結構比(%)	高齡者占比(%)
總計	369	163	100.00	44.17
機車	251	100	61.35	39.84
自行車	39	26	15.95	66.67
行人	39	23	14.11	58.97
小型車及其他	40	14	8.59	35.00

資料來源：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

圖 16、111 年高雄市高齡者為第一當事人事故肇因排名統計



資料來源：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

備註：1. 死亡人數係指發生交通事故 30 日內死亡人數。

2. 本圖機車事故肇因僅列出前十大排名，自行車事故列出前六大排名。

3. 第一當事人係指發生事故時，初步分析研判肇事責任較大之一方。

(三)高齡行人路口交通事故分析

近 5 年本市高齡者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者之事故地點，超過 5 成發生於路口；111 年平均每 1.25 日即有 1 名高齡者發生路口行人死傷事故，賡續落實防制路口交通事故。

近 5 年本市高齡者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者之事故地點，超過 5 成發生於路口，110 年高齡者路口事故比率為 56.20%，為自 106 年以來最高，111 年下降為 52.15%。而近 5 年高齡者之行人死傷人數由 107 年 651 人增加至 108 年 711 人最高，109 年起轉為減少趨勢，111 年為 551 人，其中在路口行人死傷人數由 107 年 297 人增加至 108 年 351 人，111

年下降為 292 人，平均一日發生死傷人數為 0.80 人，交通事故時鐘為平均每 1.25 日即有 1 名高齡者發生路口行人死傷事故，更顯示加強路口行人安全刻不容緩，易肇事路口增設科技執法設備並加強高齡者路口交通事故宣導防制(詳表 4、表 5)。

表 4、高雄市高齡者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人數-按事故位置(路口、路段)分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路口		路段	
		死亡人數	占比(%)	死亡人數	占比(%)
107年	106	50	47.17	54	50.94
108年	140	75	53.57	62	44.29
109年	158	85	53.80	72	45.57
110年	137	77	56.20	58	42.34
111年	163	85	52.15	73	44.79

資料來源：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

備註：路口係實質兩條道路以上重疊的「交岔路口」地理區塊及「路口附近」所構成之範圍，其中路口附近定義為轉角處向路口外延伸 10 公尺以內之範圍，路口亦包含圓環之事故案件。

表 5、高雄市高齡者行人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單位：人，人/日，日/人

年(月)別	總計	路口 交通事故	平均一日發生路口 交通事故死傷 人數(人/日)	路口交通事故時 鐘(平均每隔幾 日發生1人死傷 事故)
107年	651	297	0.81	1.23
108年	711	351	0.96	1.04
109年	630	349	0.95	1.05
110年	597	299	0.82	1.22
111年	551	292	0.80	1.25

資料來源：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

備註：1. 路口係實質兩條道路以上重疊的「交岔路口」地理區塊及「路口附近」所構成之範圍，其中路口附近定義為轉角處向路口外延伸 10 公尺以內之範圍，路口亦包含圓環之事故案件。

2. 平均一日發生路口交通事故死傷人數(人/日)=當期道路交通事故死傷人數/當期日數。

3. 路口交通事故時鐘(平均每隔幾日發生 1 人死傷事故)= 當期日數/當期道路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肆、結論

一、高雄市高齡人口及事故傷害概況

- (一)本市高齡人口比率於 106 年提早全國超過 14% 進入高齡社會，且自 107 年起快速上升，至 111 年底已達 18.33%，本市邁入「超高齡社會」進程將會更提早於全國。
- (二)近 5 年本市兩性高齡人口數皆呈逐年增加趨勢，而性比例自 107 年底 84.40 逐年遞減至 111 年底 81.49，顯示女性高齡人口數多於男性且增加幅度亦高於男。
- (三)事故傷害死亡居 110 年本市高齡人口死因第 10 位，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 80.6 人，為全體市民之 30.8 人之 2.6 倍，以運輸事故死亡 140 人占 36.84%（其中機動車交通事故 131 人）為首因。

二、高齡者家庭暴力受害概況

- (一)111 年本市高齡者家庭暴力被害人口率每十萬人口 413 人，其中女性之 468 人高於男性之 346 人，且兩性被害人口率 107 至 110 年間皆呈逐年上升趨勢，111 年仍維持高點，近 5 年兩性被害人口率差距有擴大趨勢。
- (二)111 年本市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案件，其中高齡者虐待通報 1,577 件，近 5 年增幅 40.43%。高齡者虐待件數占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比率 110 年跳升為 7.65%，111 年略降為 7.30%，仍為近 5 年高點，預防高齡者受暴受虐，需社會大眾共同努力，及時制止暴力傷害持續擴大。

三、高齡者失蹤人口概況

- (一)111 年本市高齡者失蹤人口 586 人，5 年增幅為 30.51% 並呈逐年增加趨勢，本局積極利用各項勤務加強尋人作為，近 5 年高齡失蹤人口尋獲率亦持續提升，平均尋獲率近 100%。

- (二)109 年至 111 年間全國高齡者失蹤原因，以失智症走失占 30.87% 最高，離家出走占近 27.90% 次之；依性別之失蹤原因觀察，男性「迷途走失」占比 15.05% 高於女性之 13.60%，而女性「失智症走失」占比 34.32% 高於男性之 28.53%。
- (三)111 年本市因失智症走失人數計 184 人，較 110 年減少 14.02%，走失情形已有減緩趨勢，且近 3 年平均尋獲率為 100%。本局強化失蹤人口協尋，並協助申請配戴防走失 QRcode、安心手鍊及自願指紋捺印建檔服務，協助身分辨識等讓失蹤者重回家人懷抱。

四、高齡者刑事案件被害概況

- (一)111 年本市高齡全般刑事案件被害人數 2,100 人，較 107 年增加 198 人(+10.41%)，被害案類主要為駕駛過失 513 人、詐欺 475 人、竊盜 268 人、一般傷害 180 人及公共危險 140 人等 5 案類，其中以詐欺案件較 107 年增加 130 人(+37.68%) 最多。
- (二)111 年本市高齡者被害案類中女性被害人數占比較高者為違反保護令案、詐欺及駕駛過失。各案類高齡占比，男性在違反保護令案類為 28.21% 較高於女性之 15.95%，而女性竊盜案類為 9.58% 較高於男性之 6.04%。
- (三)111 年本市女性高齡詐欺案件被害人數 274 人，高於男性之 201 人，兩性前 3 大高齡詐欺被害犯罪方法為「猜猜我是誰」、「投資詐欺」及「假冒機構(公務員)」合計占比 58.95%，其中高齡者「投資詐欺」被害近 3 年增幅明顯提高，應持續加強高發及新興犯罪方法高齡者反詐騙宣導。

五、高齡者道路交通事故概況

- (一)111 年高齡者道路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人數 163 人，較 110 年增

加 26 人(+18.98%)，近 3 年高齡者占比逾 40%，明顯高於高齡人口比率 16%至 18%，維護高齡者行的安全刻不容緩。

(二)111 年本市高齡者發生死亡事故時以機車為主要運具占 61.35%最高，其次為「自行車」占 15.95%，「行人」占 14.11%居第 3，三者合計 91.41%；「自行車」與「行人」道路交通死亡事故，以高齡者占比分別為 66.67%及 58.97%相對較高。

(三)近 5 年本市高齡者交通事故 30 日死亡者之事故地點，超過 5 成發生於路口；111 年平均每 1.25 日即有 1 名高齡者發生路口行人死傷事故，賡續落實防制路口交通事故。

伍、建議

一、**建構高齡者友善的居住與社會環境，營造高雄市成為高齡性別友善城市：**高齡社會 65 歲以上人口比率快速增加，高齡者受限於眼力、聽力、動作退化及平衡感變差，較易發生事故，且因身體機能退化，一旦發生事故，傷害程度較為嚴重，因此高齡者的相關安全議題更應受到重視，除保障高齡者人身安全及提供保護服務外，應積極建構高齡友善的居住與社會環境，從高齡者個人到周遭生活範圍，一層層打造高齡友善環境，建立安全、友善及健康的社區生活圈，讓長者在地健康、活躍老化，享有健康、尊嚴的老年生活。因此高齡者應不拘年齡、性別、種族、教育、區域、失能與否等狀況，都應被公平看待且獲得尊重，檢視性別差異之高齡需求，並提出友善方案，納入各相關業務之行動計畫，營造性別平等之高齡友善環境。

二、**落實高齡者家庭暴力案件通報，整合警政、社政及衛政等資源，建立高齡者保護體系：**依據 CEDAW 第 12 號及第 27 號一般性建議，締約國應採取保護婦女不受發生在家庭、工作崗位或其他社會生活領域內的任何暴力行為之害，以及並禁止對高齡婦女涵括家庭暴力、性暴力和體制環境下的暴力。為慎防高齡者虐待，遇有疑似高齡者家庭暴力案件時即時通報，藉由確實通報讓警政、社政及衛政等資源介入，各網絡單位協力合作，提供整合性保護服務，以保護市民人身安全。本局各單位可藉由進行社區婦幼安全宣導，拉近居民與警察的距離，提供高齡者防暴教育及多元求助系統，警民互助合作，共創安居樂業與美好生活。

三、**強化失蹤人口受理報案後續作為及查尋工作，對於緊急查尋案件，啟動刑案偵查作為積極辦理，以提升查尋效能：**鑒於近年高齡者失蹤人數持續增加，占整體失蹤人口比率攀升，失蹤原因以「失智症走失」占 3 成最高，本局加強防制及查尋作為，推廣易走失高齡者

申請自願捺印指紋服務，宣導推廣患有失智症或易走失之高齡者，向區公所申請預防走失愛心手鍊並確實配戴。如有走失情形，即可立即確認身分由家屬帶回。受理緊急性案件，立即依報案人與家屬提供之情資及線索整合相關人力，調閱相關監視器及手機發話位址等全力搜救。建議辦理失蹤人口查尋案例分享，據以強化各單位執行查尋工作技巧，提升查尋效能。

四、積極推動高齡詐欺防制宣導及加強及時阻詐作為：以性別導向針對高齡者易遭受的犯罪型態，預先規劃防制之道，並以活動、媒材及教育等方式，加強運用網路社群媒體及地方性媒體，推出圖文影音式宣導，製拍防詐騙、詐騙手法說明宣導影片等，加強推播至各分局友善通報網絡，並深入廟宇、公園、社區活動中心等高齡者易聚集處所宣教，增加高齡詐欺防制防詐騙宣導效益。並加強及時攔阻防詐作為，持續分析阻詐資料庫針對不同性別高齡者遭受詐騙態樣，因地制宜提供宣導素材主動向金融機構宣導，深化警銀聯防合作機制，加強金融行員宣導，遇有民眾疑似遭詐騙或高齡者突有申辦網路銀行等情形，應即時啟動關懷提問機制並立即通報警方到場協處，俾能有效攔阻遭詐騙款項之提領(交付)或匯出。

五、為保障高齡者行的安全，須強化交通安全意識及融入性平觀念交安宣導，建立高齡者正確的交安觀念，以降低事故發生：為維護行人及高齡者通行安全，於轄區易肇事路口加強易引起高齡者事故之「闖紅燈」、「嚴重超速」、「搶越行人穿越道」等違規行為取締力道。另方面為使行人及高齡者遵守道路交通標誌、標線及號誌規定，養成正確通行道路習慣，於轄區重要路口、易肇事、行人違規穿越車道或闖越平交道之地點或路段，加強行人違反路權取締工作。因應不同性別高齡者使用交通運具習慣，推動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性平促進計畫，提供融入性平觀念交安宣導，讓不同性別高齡者對於本身道路風險及交通事故預防有所認知，營造性別友善、尊重差異的

交通安全環境，進而降低高齡者交通事故風險。並持續分析高齡者交通事故態樣，適時調整防制宣導及執法重點，提升防制作為效益。